

省级专职党委副书记 出现重兼“要职”趋势

2007年全国23个省份为“纯”专职副书记,目前已减至13个,身兼“要职”省级专职副书记达12个

近日,陈文清首次以“福建省委副书记、省纪委书记”的身份在媒体上亮相。截至目前,福建与其他24个省份一样,仍保持“十七大”前夕地方各级党委“减副”后的“一正两副”的领导模式。“两副”中,一名副书记担任政府首长,另一名担任专职副书记。

记者统计发现,党委“减副”后的2007年,有23个省份都是“纯”专职副书记——没有兼任其他部门主要职务。四年来,这种现象开始发生改变,“纯”专职副书记的省份减至目前的13个,而同时身兼“要职”的专职副书记的省份有12个,他们大多兼任省(市、区)委政法委书记、组织部长、纪委书记、所辖地区党委书记以及省级人大常委会相关职务等等。

四年内“纯”专职副书记省份减少10个

2006年是我国省、市、县、乡四级党委集中换届之年,各级党委按照十六届四中全会提出的“精简领导班子职数,减少副书记职数”的要求进行“减副”,到2007年,全国四级党委基本实现“一正两副”的领导模式——即党委副书记为2人,其中一名是政府首长,另一名是专职副书记,而政法委书记、纪委书记等原先由党委副书记兼任的职务都改由常委担任。

中央对专职党委副书记的职责表述比较简单:“协助书记处理日常事务,受书记委托负责其他工作。”目前的专职副书记中,大多兼任当地党校、干部学院或行政学院的一把手。

记者统计,2007年,在省级层面,除西藏、新疆保留4位副书记,内蒙古保留3位副书记外,其余28省(市、区)党委副书记职数均为2人。“减副”后,首批28名省级专职党委副书记,有23名省委专职副书记是真正的“纯”专职副书记,占总数的82%,这些“纯”专职副书记没兼任组织部、政法委、纪委等主要部门“一把手”等职。

而北京、重庆、广东、黑龙江、广西5省(市、区)的首任专职副书记并非真正的“专职”。王安顺的职务从2007年起一直是“北京市委副书记、市政协党组书记”,今年又多了“市政协主席”的头衔;时任广东省委副书记刘玉浦兼省委政法委书记;时任黑龙江省委副书记栗战书还兼任副省长;时任广西自治区党委副书记的郭声琨兼任自治区副主席;重庆市委副书记张轩,当时还兼任着市高级人民法院院长。

截至6月13日,在省级党委层面,西藏、新疆、黑龙江、山西各有3名副书记。黑龙江省“3副”模式是今年改变的:1月,专职副书记杜宇新任“省委副书记、政协主席”;4月,常务副省长杜家毫任“省委副书记、常务副省长”。山西省“3副”模式则是:2009年1月,山西当时的专职副书记薛延忠任“省委副书记、政协主席”至今;去年9月省纪委书记金道铭任“省委副书记、省纪委书记”,目前改任“省委副书记、省委政法委书记”。

而甘肃和辽宁两省的专职副书记近期调任而空缺:甘肃省委原副书记鹿心社出任江西省代省长,辽宁省委原副书记陈希出任中国科协党组书记、主持常务工作的副主席。

除上述6个省份外,其他25省(市、区)党委仍维持“一正两副”的领导模式。值得注意的是,不兼任党委、政府等重要部门主要职务的“纯”专职副书记的省份数量大幅减少:由2007年的23个减少到现在的13个,分别是:上海、重庆、河北、江苏、浙江、贵州、云南、宁夏、四川、陕西、湖南、江西和广西。

专职副书记身兼“要职”的几种模式

截至6月13日,在25个“一正两副”领导模式的省份中,身兼“要职”专职副书记的省份有12个,其主要兼任省级党委政法委书记、组织部长、纪委书记、所辖地区党委书记,省级人大常委会相关职务,此前,还有专职副书记兼任过省级政府相关职务等。具体模式为:

——兼任政法委书记。北京市委副书记王安顺已经兼任市政法委书记4年,今年初又当选为市政协主席。此前,广东省委原副书记刘玉浦,同时兼任省委政法委书记,后又兼任深圳市委书记等职务。

——兼任省纪委书记。陈文清担任福建省纪委书记5年后,近日任福建省委副书记、省纪委书记;此前,朱明国担任4年广东纪委书记后,于去年7月任广东省委副书记、省纪委书记。

——兼任所辖地区党委一把手。天津市委副书记何立峰,兼任滨海新区区委书记;青海省委副书记王建军,兼任省会西宁市委书记。此前也有先例:现任新疆自治区党委副书记,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党委书记、政委(正部级)的车俊,

在2008年至2010年6月曾任河北省委书记,石家庄市委书记。刘玉浦也曾同时任“广东省委副书记、深圳市委书记”。

——兼任组织部长。叶冬松在担任河南省委组织部部长6年后,去年7月起任省委副书记、省委组织部长,今年又当选为省政协主席。此前,现任湖北省长王国生,曾于2008年4月至2010年9月任江苏省委副书记、组织部部长;今年新上任的海关总署署长(正部级)的于广洲,在2009年7月至2011年1月担任福建省委副书记、省委组织部部长。

——兼任省人大相关职务。四川省委副书记李崇禧,今年1月,任四川省委副书记、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党组书记。

——兼任省政府相关职务。此前,贵州省委副书记栗战书曾任“黑龙江省委副书记、副省长”;广西自治区党委书记郭声琨在任专职党委副书记时,兼任自治区政府副主席;青海省长骆惠宁任专职省委副书记期间,兼任省政府党组书记。

——兼任省政协主席。目前,12个“一正两副”的专职副书记兼任“要职”中,除身兼党委各部门、政府等“要职”外,还有8个省份的专职副书记同时担任省级政协主席。

为何出现专职党委副书记重兼要职?

中央党校教授叶笃初告诉记者,拿纪委书记来说,党委“减副”前,纪委书记本来都是由副书记兼任,有意见认为纪委应该有相对于党委的独立性,“所以决定纪委书记从党委副书记中分离出去,但是现在看来效果并不好,按照制度设计思路,纪委是可以监督党委的,但事实上没有党委的支持,纪委很难办事。现在有些地方副书记重新兼任纪委书记可能就是这个问题。”

国家行政学院教授竹立家认为,党委“减副”后,专职副书记没有管理具体的领域,大多是管党务方面,目前出现“专职副书记”不专的情况,有的专职副书记兼任政法委书记、组织部长等职务,也有助于地方党委加强某个领域的领导。

而党建专家、中央党校教授王贵秀接受记者采访时表示,出现“专职副书记”兼任纪委书记、组织部长、政法委书记等现象,要警惕副书记手中权力变大后,出现腐败问题。

“减副”后首批专职副书记去向(部分)

省份	首任专职副书记	年龄	现任主要职务	行政级别	现任专职副书记
北京	王安顺	54	北京市委副书记、市政协主席、市政法委书记	正部级	本人
天津	邢元敏	63	天津市政协主席	正部级	何立峰
上海	殷一璀(女)	56	上海市委副书记	副部级	本人
重庆	张轩(女)	53	重庆市委副书记	副部级	本人
广东	刘玉浦	62	深圳市人大常委会主任	副部级	朱明国
黑龙江	栗战书	61	贵州省委书记	正部级	(该省目前有3名副书记)
吉林	王儒林	58	吉林省省长	正部级	巴音朝鲁
辽宁	骆琳	58	安监总局局长	正部级	空缺
河北	张毅	61	宁夏回族自治区党委书记	正部级	付志方
江苏	张连珍(女)	60	江苏省政协主席	正部级	朱善璐
浙江	夏宝龙	59	浙江省委副书记	副部级	本人
福建	王三运	59	安徽省省长	正部级	陈文清
海南	于迅	59	海南省委副书记、省政协主席	正部级	本人
广西	郭声琨	57	广西壮族自治区党委书记	正部级	陈际瓦(女)
云南	李纪恒	54	云南省委副书记	副部级	本人
四川	李崇禧	60	四川省委副书记、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党组书记	副部级	本人
青海	骆惠宁	57	青海省省长	正部级	王建军
甘肃	刘伟平	58	甘肃省省长	正部级	空缺
宁夏	于革胜	55	宁夏回族自治区党委副书记	副部级	本人
陕西	王侠(女)	57	陕西省委副书记	副部级	本人
山西	金银焕(女)	已故		生前为正部级	(该省目前有3名副书记)
河南	陈全国	56	河北省省长	正部级	叶冬松
安徽	王明方	59	安徽省委副书记、省政协主席	正部级	本人
湖南	梅克保	54	湖南省委副书记	副部级	本人
湖北	杨松	61	湖北省委副书记、省政协主席	正部级	本人
贵州	王富玉	59	贵州省委副书记	副部级	本人
江西	王宪魁	59	黑龙江省长	正部级	张裔炯

(注:2007年,新疆、西藏、内蒙古3个自治区党委副书记均为2人以上,因此未列表内;另,黑龙江、山西目前均有3名副书记,因此“现任专职副书记”栏不作统计。)

●相关新闻

首批28名专职副书记18人升“正部”

2007年,我国党委“减副”后,“一正两副”的28个省份的首批专职副书记,4年来已有18名升至正部级。其中,中央部委“一把手”1人:国家安监总局局长骆琳曾任辽宁省委专职副书记;担任省(市、区)的党政一把手9名:贵州省委书记栗战书曾任黑龙江省委专职副书记,宁夏自治区党委书记张毅曾是河北省委专职副书记,安徽省长王三运曾任福建省委专职副书记,黑龙江省长王宪魁曾是江西省委专职副书记;河北省省长陈全国曾是河南省省委专职副书记。广西自治区党委书记郭声琨、吉林省长王儒林、青海省长骆惠宁、甘肃省长刘伟平,都曾是本省委的专职副书记。此外,还有8人担任或曾任省级政协主席。

目前,上海、重庆、浙江、宁夏、陕西、云南、湖南、贵州等8省份的首批专职副书记的职务没有发生变动。

本版稿件据《南方都市报》